

大连市第三人民医院

2020年第二次（9月）公开招聘合同制工作人员公告

为满足医院发展需要，根据《大连市第三人民医院自主招聘工作人员实施方案》大三院发[2017]12号文件精神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合同制工作人员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岗位

医院本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58 人，具体情况见附件 1：

注：报考人员应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相关证书；年龄计算时间截止到本次招聘报名结束，如年龄超出岗位规定年龄条件不足一年的视为合格。

二、招聘基本条件

1. 热爱医学事业，勤奋刻苦，积极向上；
2. 遵纪守法，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；
3. 符合招聘岗位的各项条件；
4. 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工作者。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应聘：受到党纪、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；受到刑事处罚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；近 5 年内在公务员考录、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为有考试作弊行为的人员；现役军人、在读的非应届高校毕业生（含在读非应届全日制研究生不能以已取得的本科或专科学历应聘；在读非应届全日制本科生不能以已取得的专科学历应聘）；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到事业单位的其他情形的人员。应聘人员不得应聘录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。

三、招聘原则

1. 坚持诚实守信、德才兼备的原则；
2. 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；
3. 坚持思想素质与业务素质相结合的原则；

4. 坚持学历、学校层次与实际能力相结合的原则。

四、报名程序

1. 报名时间：

即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29 日止（六个工作日）。

2. 报名材料：

①应聘申请表 Word 版（附件 2）。未按照要求填写或填写不全，视为报名失败，报名失败人员不会另行通知；（命名方式：1. 应聘岗位+姓名+学历）

②应聘申请汇总表 Excel 版（附件 3）；（命名方式：2. 汇总表）

③本人身份证（有效期内）；（命名方式：3. 身份证）

④第一学历至最高学历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；（命名方式：4. 本科毕业证、4. 学士学位证书、4. 研究生毕业证、4. 硕士学位证书）

⑤登陆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”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hsi.com.cn>）下载“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”；（命名方式：5. 学历电子备案表）

⑥医师资格证、医师执业证；（命名方式：6. 医师资格证、6. 医师执业证）

⑦应聘人员考取外语等级证书的，请提供最高外语等级证书；（命名方式：7. 英语*级证）

⑧岗位要求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原件例如工作经历证明；（命名方式：8. 其他）

⑨报考承诺书（附件 4）。（命名方式：9. 报考承诺书）

3. 报名方式：

因疫情原因，本次招聘采用网上报名方式。

将上述所有报名材料中的③至⑨项分别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并按要求的固定格式命名，与①和②压缩成一个压缩包文件（不大于 10MB），压缩包文件及邮件标题以“应聘岗位+姓名+学历”命名，发送至 dlsyhr@163.com，

简历投递成功，邮箱将自动回复，请勿重复投递（网上报名者均以该邮箱收到的报名材料为准，在第三方渠道投递报名材料无效）。

五、考核程序：

1. 报名结束后，将按照岗位用人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应聘资格审查，对应聘人员提交的证书及证明材料进行真伪鉴定，对于不符合岗位要求或弄虚作假的应聘人员取消应聘资格。

对于符合岗位要求的资格审查合格人员名单、考核时间、地点及其他相关信息，将于国庆节假日结束后在我院官网发布，请考生随时关注我院官网，网址：www.dl3y.com。因个人原因未能及时关注我院官网发布的相关通知所致的后果，由应聘人员自负。

2. 考核形式。

根据不同岗位情况，考核采取面试、理论、操作相结合的形式进行。

考核全程佩戴口罩。应聘人员参加考核前，认真阅读《疫情防控事项须知》（附件5），在参加考核时，须提供参加考核时规定携带的材料外，还应提供“国务院行程码”和“辽事通健康码”，缺少证件者，不得参加考核。

面试、理论与操作考核均实行百分制，并按面试、理论和操作成绩权重计分法计算，其权重为1：1：1，考试总成绩=面试成绩+理论成绩+操作成绩。

面试考核、理论考核和操作考核合格分数线在考核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公布。

3. 考核结束后，按照总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按岗位职数1:1比例拟定入围及体检人选，总成绩并列者按理论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入围及体检人选，理论成绩仍相同者加试理论考核确定入围及体检人选，考核人员加试成绩将在医院官网公布。

4. 入围人选应按照医院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医疗机构进行入职体检，体检合格即确定为拟录用人员。通过体检后在医院外网进行为期7天的公示，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签订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

议书》，有工作经历者 20 个工作日内签订劳动合同，过期未签订者视为放弃该职位。

六、咨询服务

招聘岗位的具体条件由医院人力资源部负责解释。应聘人员对招聘岗位的具体条件需要咨询的，可直接拨打 0411-86526054(工作日上午 8:30-11:00、下午 13:00-16:00)。

七、其他问题

1. 应聘人员在招聘期间(报名、考核、体检、公示等)请留意大连市第三人民医院网站，应确保符合公告中的报名要求和程序，因个人原因未按要求报名所致的后果，由应聘人员自负。

同时应聘时提供的电话号码准确、通讯工具畅通，在招聘结束后因个人原因提供的电话号码错误、通讯工具不畅所致的后果，由应聘人员自负。

2. 本次招聘采取诚信承诺制，考生应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，如发现弄虚作假、违纪、违规等行为的立即取消应聘、考核及录用资格；如已办理入职手续的，视为严重违反医院规章制度，院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3. “英语四、六级”是指具有大学英语四、六级合格证书或 CET-4、CET-6 成绩 425 分以上。

4. 应聘医师岗位的人员须符合《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（2014 版）》有关规定，执业类别、执业范围需与所报岗位相符。

5. 应聘护士岗位的人员须符合《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》有关规定。

6. 报考人员学历、学位证书记载的专业应符合报考岗位学历、学位条件要求，且学历、学位之间是相互对应的。

7. 面试、理论、操作考核均达到合格分数线的应聘人员进行总成绩排序。

8. 入围人员在指定单位进行体检，体检标准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(试行)》(国人部发〔2005〕1号)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(试行)〉及〈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(试行)〉的通知》(人社部发〔2010〕19号)、《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(试行)》(人社部发〔2010〕

82号)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执行。因体检不合格而产生的招聘岗位空缺，按照考试总成绩依次递补。对于在体检过程中，弄虚作假或隐瞒真实情况的报考者，不予招聘或取消招聘。

9. 公示期满且无异议后，如因其他原因未能如期签订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》或《劳动合同》而产生招聘岗位空缺，视情况决定是否进行递补。

10. 应聘人员相关的涉及个人信息方面的材料将在一年后予以销毁。

11. 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，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。

12. 疫情期间如有招聘变化，将会发布在医院官网上（网址www.dl3y.com），请应聘人员务必及时关注我院官网发布的相关通知，因个人原因未能及时关注我院官网发布的相关通知所致的后果，由应聘人员自负。

附件 1：招聘计划

附件 2：应聘申请表

附件 3：应聘申请汇总表

附件 4：报考承诺书

附件 5：疫情防控事项须知

大连市第三人民医院

2020年9月23日